

证券代码：002616

证券简称：长青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6-087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1日收到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业证券”）送达的《关于变更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》。兴业证券原委派袁盛奇先生、刘德新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，近日袁盛奇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不再负责本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。为了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兴业证券现委派童少波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接替袁盛奇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工作的保荐代表人，从2016年6月1日起负责公司持续督导保荐工作。

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，公司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为刘德新先生、童少波先生，持续督导期限至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满（即2016年12月31日止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保荐代表人童少波先生简历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6月2日

童少波先生简历

童少波先生：保荐代表人，现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董事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（CPA），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（CPV），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（CIA），美国项目管理协会会员（PMP）。曾任职汉普咨询、AMT咨询、日本富士通的资深管理咨询顾问，拥有20年的企业财务管理、企业管理信息化及管理咨询的经验，拥有完善的企业管理知识结构，对实际业务运行及企业管理有深入的认识。具体负责或参与的项目包括晨光文具IPO项目、国金证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、澳洋科技非公开发行、中科君浩新三板挂牌、长青集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项目。